

# 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鸣沙路 55 号;邮编:755000;电话:0955-7666355;传真:0955-7666355)。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政府公开信息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发文 51 个,公开发布文件均按照时限在政府网站公开,共计 2 个,转发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政策解读(一图看懂《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基本知识》)4 条。2022 年共发布信息 116 条,其中:通过市政府

网站发布 36 条、“中卫军人之家”微信公众号发布 78 条。

**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一是完善《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并按要求及时公开。二是及时全面公开 2021 年度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中卫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部门决算和 2022 年部门预算。**三是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2 年承办人大建议（关于设立中卫市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的建议）1 件，正在办理之中，计划 2022 年 12 月底前办结。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2 年，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也未发生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案和行政诉讼案，未收到各类有关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案。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年初，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认真抓，业务专干具体抓的工作机制，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二是**加强理论学习。**通过周一干部职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形式，认真学习传达上级文件精神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和责任意识。2022 年共集中学习 10 余次。三是**严把制度关口。**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凡是未按要求标注公开

属性的文件一律不得发布，公开发布的政策文件需同时报送政策解读等附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规定，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发布信息均经局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主管领导依次审批后方可发布，避免出现错误。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我局按照市政府要求统一依托市政府网站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网站由市政府统一审核管理，运行情况良好。二是安排专人负责“中卫军人之家”微信公众号的维护、运行和更新。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安排，及时更新发布信息，并严格落实“三校三审”制度；加强与网民的互动，不断丰富完善信息发布内容，全方位展示新时代退役军人群体的优秀品质。三是按照市政府要求，3月中下旬对本单位建立的网络工作群及交流群进行及时清理，关停僵尸群、临时群和以个人名义建立的部门网络工作群，目前单位仅有“市退役军人局工作群”。另外，群管理员承担信息监管、成员管理等职责，确保不发生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问题。

**（五）监督保障：**年初因局领导变动，及时变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党组成员、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单位、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自上而下、责任清晰、分头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作为考核加分项，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

结合，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实施。2022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2022年度共召开2次局党组会议，听取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安排政务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因岗位调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对业务工作不够熟练，信息公开界限掌握不够好，存在该公开的不公开现象。二是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不够强，对涉及退役军人群体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公开力度不够，公开不够全面，需要进一步更新完善。三是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不够强，工作中缺乏创新意识。部分工作停留在落实文件要求或领导安排，被动完成目标任务，缺乏亮点内容和创新做法。

**（二）2023 年工作打算：**一是加强对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提升工作能力，熟悉业务知识，创新工作方式，提高工作主动性，做到及时公开、全面公开。二是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梳理排查工作，加大创业就业、移交接收、退役安置等重点领域公开力度，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积极转发中央、区、市重要会议、文件精神或广大退役军人关心关注的热点信息。三是严格规范信息的收集、编制、审查、发布、监管等各环节程序，避免互相推诿、遗漏信息等情况的发生。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涉及扩大投资信息公开，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39 篇，“中卫军人之家”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共 261 篇（其中我局撰写信息 116 篇，转载各类信息 145 篇）。二是抓好就业稳岗信息公开，通过展板、微信转载招聘信息、召开招聘会等方式，

积极推送招聘信息，同时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宣传解释工作。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建立市退役军人培训承训机构黄页（2022-2024）的公告》。三是抓好司法行政信息公开，截至目前，2022年我局暂未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及时公开行政执法事项。四是提升解读质量，及时转发中央、自治区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及政策解读文件。2022年政府开放日，由我局四级调研员孙尚明做《退役军人保障法》政策解读，同时相关科室负责人做政策解答。五是规范执行公开制度，发布信息均需填写《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批表》经办公室主任、分管副局长、局长对信息内容、保密属性、公开属性等进行审核签字后方可对外发布。每月对干部撰写信息数量及质量开展考核点评，并将考核结果与年度评先评优工作挂钩。鼓励全体干部职工积极撰写各类高质量信息。截至2022年12月共撰写各类信息116篇。六是全面优化公开平台，我局未开设、关停、注销政务新媒体。2022年3月开展微信工作群清理工作，并按要求报送清理报表。

**（二）落实“政府开放日”活动：**2022年9月16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以“让退役军人暖心，让现役军人放心”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沙坡头区2022年退役军人、中卫市消防支队消防员、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自主择业干部、现役军人家属等代表共25人参加。在此次活动中，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同志分别向参加人员汇报了近年来全市及沙坡头区退役军人工作开展情况、存在

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并诚恳征求参加人员对退役军人工作的评价和意见建议。

**（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2年，我单位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